

# 天品聯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人權政策

### 第一條 訂立目的

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全體同仁、客戶及利害關係人之基本人權，任同並支持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商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全球盟約》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使公司內、外部的成員，均能獲得公平而有尊嚴的對待，特訂定本政策。

### 第二條 支持國際人權公約

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人權，禁止任何形式之歧視、關懷弱勢族群、禁止強迫勞動與任用童工、不妨礙員工結社自由，並恪守公司所在地之勞動相關法規。在環境部分，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遵循相關法規持續改善工作環境的安全與衛生，預防意外事故的發生，降低職災的風險，保障員工的安全並促進身心健康。

### 第三條 多元包容與平等機會

本公司落實職場多元性，不因個人性別、種族、社經地位、年齡、婚姻、家庭狀況、語言、宗教、黨派、國籍、容貌、五官、身心障礙等，有任何差別待遇或任何形式之歧視，共同致力營造一個有尊嚴、安全、平等、免於騷擾的工作環境。

### 第四條 合理工時

為確保員工不陷於工時過長之風險中，本公司明訂工作時間與加班申請之規範，並定期關心及管理員工出勤狀況。員工加班皆屬自願性質，且公司規範中明訂不得超時工作，並不定時進行檢視、控管與同仁宣導。

### 第五條 勞資關係

每位員工與公司之勞動契約訂定皆符合當地相關法規。

### 第六條 隱私保護

為充分保障客戶及所有利害關係人之隱私權，本公司建置完善之資訊安全管理機制並遵循嚴格的管控規範與防護措施。

### 第七條 施行及修正

本政策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 第八條 本政策訂立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七日。